

# 绍兴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 工作简报

第 11 期（总第 35 期）

---

绍兴市“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2 日

## 本期要目：

- 绍兴市召开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现场会
- 绍兴“禁塑令”推行半年以来的成效和做法
- 市商务局扎实推进全市商务系统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
- 越城区数字化改革助力“变废为宝”
- 上虞区首条船舶生活污水接收船成功试运行
- 诸暨市“四化四全”模式健全有毒有害垃圾收运处置体系
- 简讯

## 绍兴市召开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现场会

为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化提升美丽绍兴建设。6月28日，绍兴市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现场推进会在新昌举行。市人民政府副市长邵全卯出席并讲话、市政府副秘书长赵文栋、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局长方林苗参加会议。全市各区、县（市）政府、各有关部门（单位）“无废城市”建设工作负责人共50多人参加了会议。现场会前，与会人员实地考察了新昌餐厨垃圾处置、医疗废物智慧监管、无废工厂样板车间等建设亮点项目。

会议通报了我市“无废城市”建设进展、特色亮点、存在的不足以及下一步的举措。方林苗指出，在各相关部门和各区、县（市）的支持配合下，为期两年的“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圆满收官，取得了阶段性胜利。形成了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示范模式，为建设“无废社会”奠定了基础，提供了经验。下一步将紧紧围绕四张清单和年度任务，集中力量抓落实，力争2021年年底完成全域“无废城市”建设任务。

邵全卯充分肯定绍兴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的前期工作，也指出了短板和不足，相比全国“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全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要求更高、难度更大。他强调：一是要全面加强固体废物管控，加快一般工业固废和小微企业危废收运体系建设；按计划完成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生活垃圾分类覆盖面等全域“无废城市”建设指标。二是要加快推进重点项目落地，重点关注嵊州污泥焚烧项目和诸暨污泥干化项目、诸暨市再生资源分拣加工和建筑垃圾（大件、园林垃圾）资源化利用等滞后项目和废水零直排、废气无臭味全域“无废”新

增内容的项目；探索研究飞灰、废盐、建筑垃圾等综合利用的标准和技术。三是要持续优化医疗废物全流程监管、固体废物交易撮合两个小切口应用场景的迭代升级。持续研究废旧农膜回收处置一件事、渣土泥浆管理等 19 个多跨应用场景，分批进行开发应用，全面实现重点领域重点固废数字化智慧管理。

## 绍兴“禁塑令”推行半年以来的成效和做法

2020 年 9 月、12 月，市发改部门、综合执法部门等 9 部门下发了《绍兴市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实施方案》，标志着绍兴正式实施“禁塑令”。“禁塑令”推行将近半年，绍兴各地推进成果初显，催生了一批绿色包装企业、快递共享循环设施、禁塑成效突出农贸市场等等，也让我们看到了“禁塑令”下绿色环保行业发展的新契机。

**【越城区】减“塑”不减“速”越城区借“可降解”之力，助推升级版“限塑令”落地落实。**根据《绍兴市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实施方案》相关要求，越城区全面做好塑料污染治理工作，引导群众树立绿色消费理念，助推“限塑令”升级“禁塑令”。一是加强推广使用。全面推广使用可降解垃圾袋，鼓励镇街、社区及物业优先采购生物全降解垃圾袋，用于小区生活垃圾分类。截至 6 月，全区已累计采购生物可降解垃圾袋 1219 万余只。二是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各类媒体大力宣传“禁塑令”实施的重要意义，通过餐饮单位“红黑榜”加强先进典型和反面曝光，结合坚决推进餐饮禁塑工作，餐饮行业逐步停用一次性塑料制品，推出可降解塑料替代品。例如用纸质吸管代替不可降解的一次性塑料吸管。三是加强监管执法。严格执行“禁

止、限制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及一次性塑料制品”的有关要求，将使用超薄、有害塑料袋作为评价年度农贸市场长效管理考核优胜单位、放心市场验收等的重要考量指标，实施每月动态监管。同时，加大执法监管力度，在城镇集贸市场、超市积极开展禁塑、限塑行动，对发现经营户执行不到位的，积极采用口头警告、罚款、清退相结合的形式，并将禁塑令纳入到经营户的诚信考核中。

**【柯桥区】疏堵结合，三方面力促农贸市场“限塑令”落实。**一是源头管理。一手抓监督检查。连续三年出台“限塑令”专项整治文件，将“限塑令”执行情况作为检查重点记入经营者日常信用评价，对执行不到位的扣罚经营保证金、对屡教不改的实行停摊处置，并在年底诚信经营户奖补时“一票否决”。一手抓长效考评。市场监管部门、市场方与经营户签订“限塑”责任状和“限塑”承诺书，把塑料袋外挂、使用超薄塑料袋等列入年度农贸市场长效考核，将最佳、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4种考核结果作为每年800万长效资金发放依据及区对镇(街道)岗位目标考核。二是创新服务。执行塑料购物袋定点购销制度，由市场内购销点向经营户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塑料购物袋，建立台账并索取相关证照，以备查验。增设落实“限塑令”配套设施，结合市场“五化”改造，配置菜篮子、购物车、无纺布袋自动服务(销售)终端等设备，通过“食安柯桥”可免费领取和使用，为消费者提供购物绿色“替代品”。截至目前，已在全区20家农贸市场配置菜篮子、购物车500件(辆)，23家农贸市场设置无纺布袋领取终端23台。三是宣传引导。组织市场经营户就“限塑”意义、执行标准及违法行为后果等内容进行集中培训，统一经营者认识。在摊位前免费提供散装生鲜

食品、熟食、面食等的塑料预包装袋，在显著位置公示有偿使用塑料购物袋。广泛宣传践行“限塑令”的环保意义，在各农贸市场大门口横幅、LED 显示屏、电子商户屏、宣传窗等开展“限塑令”宣传，引导消费者使用菜篮子、布袋子。

**【上虞区】源头控制，抓实塑料污染治理工作。**一是高度重视，抓好总体部署。贯彻国家、省、市决策部署，联合发改、环保等 8 部门起草印发了《绍兴市上虞区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实施方案》。建立健全塑料制品生产、流通、使用、回收处置等环节的管理制度，聚焦源头减量，规范回收处置，推广替代产品，有力有序有效治理塑料污染，为建设美丽上虞提供有力支撑。二是细化措施，明确减塑任务。通过报纸、横幅、网站、微信等多种载体，广泛开展以限制过度包装为主题的宣传活动，积极营造节约资源、倡导绿色循环生活的良好氛围。对超市、商场、集贸市场等开展限塑令专项行动，全面限制使用塑料购物袋，倡导推广使用环保可循环使用的包装工具。在大通购物中心超市等大型超市（2000 m<sup>2</sup>以上）和舜汇市场公司 13 家农贸市场推广使用菜篮子、布袋子，印制可降解塑料袋有偿提供使用；在全区 31 家农贸市场推广使用可降解购物袋。三是把握重点，抓好统筹推进。全区餐饮单位投放“文明用餐不剩菜剩饭、不主动提供一次性消费用品、光盘行动”三角立牌，其中肯德基上虞门店已全面施行“可循环餐篮”代替一次性餐具。星级饭店如雷迪森大酒店、上虞宾馆、舜杰大酒店已禁止使用不可降解的一次性消费用品。市场监管局加强塑料制品抽检力度，重点检查产品外包装，对过度包装的生产企业严格按照要求责令整改，并公开抽查结果，曝光不合格产品及其生产企业名单，发挥保优治劣、引导消费的作用。

**【诸暨市】三方举措，推进“禁塑令”产生实效。**一是快递行业齐“瘦身”。引导鼓励企业使用符合要求的“瘦身胶带”、循环中转袋等包装材料，减少二次包装，大力推进快递包装物回收循环，并指导顺丰、苏宁、邮政等企业探索同城快递包装物回收和循环使用体系，推进环境友好型材料的应用。目前，全市邮政快递企业“瘦身胶带”使用率90%、循环中转袋使用率90%、70%的电商件不再二次包装，已在全市两百多家邮政快递网点设置绿色包装回收箱装置，基本完成全覆盖。同时，顺丰推出的丰BOX共享循环箱已在诸暨各网点同城快递配送业务中流转式使用。二是督查检查促“落实”。通过重点检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塑料污染治理检查行动。本次专项检查中，执法人员督促餐饮、超市等场所经营者落实经营主体责任，不购进、不提供、不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建议塑料制品使用主体筛选合格供应商，积极使用质量优良、符合标准的可降解塑料制品。上半年以来，共出动人员18人次，检查超市、餐饮场所48家次。三是倡议宣传有“力度”。通过海报张贴、电子屏幕播放、网络新媒体等手段，提高商超和餐饮业主对塑料污染治理的知晓度和配合度。在首轮塑料污染治理宣传行动中，共计制作宣传海报300份，宣传展架40套，宣传桌牌2000份。同时，诸暨市商务局联合市商贸流通业协会、市餐饮业协会向全市商贸流通企业发布《倡议书》，积极落实企业主体责任，不折不扣推动全市商贸领域塑料污染治理。

**【嵊州市】嵊州市积极推进商贸领域塑料污染治理工作。**一是加强限塑宣传引导。市场监管局下发关于印发《嵊州市限制大型超市提供塑料袋管理办法》的通知，结合生活垃圾分类、无废城市创建等工作要求，引导各大型商超、大型餐饮企业学

习领会上级文件精神，主动抓好塑料污染治理宣传工作。在全市8家主力超市开展了“限塑令”宣传，制作了限塑倡议书，张挂了限塑宣传标语，并利用单位微信公众号、电子屏多方位宣传。同时，嵊州市商务局结合党日活动，专题组织机关党员到大型超市进行限塑宣传，为群众免费发放环保布袋子600只。二是严格落实限塑要求。引导嵊州国商大厦、超级大酒店主动参加浙江省经信厅举办的限塑产品供需对接会，对接替代产品采购渠道。2021年以来，全市大型商超全面落实“限塑令”要求，购置环保塑料袋自助发放机，使用环保可降解塑料袋购物，同时推出菜篮子、布袋子租赁服务，拒绝销售塑料棉签、塑料吸管，以及含塑料微珠的日化产品。三是加强日常检查督导落实。嵊州市商务局与市场监督管理局结合文明商超创建工作，加强了对大型商超限塑令落实的日常检查，督促大型商超做好限塑制品购销台账管理。同时，今年5月28日、6月9日，分别接受绍兴市商务局、浙江省商务厅专项检查，总体落实较好。

**【新昌县】“四个强化”全面推进禁限塑落地。**一是强化建章立制。贯彻落实省、市文件精神，层层压实相关主体责任，制定《新昌县塑料污染治理工作检查制度》，督促全县餐饮企业、大型超市、商场、农贸市场、星级宾馆、酒店等场所建立健全禁限塑相关台账，进一步促进督查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流程化，提高工作效率。二是强化试点推广。进一步提高消费者绿色环保意识，倡导使用环保布袋、纸袋、菜篮等非塑制品和可降解购物袋。目前，城区4家农贸市场设置了“菜篮子、布袋子”推广试点，4家五化市场建立了农贸市场购物袋集中购销制度。全县星级饭店、宾馆不主动提供一次性“六小件”。三是强化执法联动。县文明办、市场监管局、文广旅游局、卫

健局等部门联合开展专项检查,依法查处农贸市场内销售 0.025 毫米的超薄塑料购物袋行为。同时,委托第三方每月对农贸市场开展限塑测评,测评内容包括有无向消费者无偿提供塑料购物袋、市场摊位是否悬挂塑料购物袋等。截至 5 月底,已出动检查人员 64 人次,检查农贸市场 60 余家,开展测评 2 次,问题整改 30 余处。四是强化宣传教育。结合《浙江省生活垃圾管理条例》宣传,通过公众号发放《关于共同做好新昌县商贸领域塑料污染治理的倡议书》,提高垃圾分类、禁限塑工作主体意识。鼓励企业利用内部会议,开展塑料污染治理工作培训,引导商超结合优惠促销活动推广“禁塑令”,通过电子屏、广播、海报横幅等形式开展禁限塑宣传。目前,已印制取消“六小件”宣传海报 300 份,累计张贴禁限塑海报 2000 份。

## 市商务局扎实推进全市商务系统 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

为确保全市商务系统全域无废城市创建任务完成,市商务局积极部署落实各项工作,稳步推进任务有序开展。

一、**重部署严要求,压实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责任。**2021 年以来,先后两次召开全市商务系统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会议,部署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任务,分析、研判、破解创建工作推进过程中的重难点问题。通过会议进一步强调全域无废城市创建的重大意义,要求全市商务系统要认清形势,严格落实责任,做到任务定人定责,全力以赴抓好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



## 二、重实干抓落实，助推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加速度”。

为确保全市商务系统全域无废城市有序推进，局党委将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塑料污染治理等任务列为部门重点工作，并作为局领导督查区、县（市）的一项重点内容。局领导就难点问题提出指导性意见，多次带队抽查督查，助推全域无废城市创建任务落实。截止目前，市局对区、县（市）局推进情况开展抽查督查3次，解决难点问题7个。

## 三、重机制促长效，持续全域无废城市创建工作落实。

以全域“无废城市”创建为契机，结合商务系统实际，相继建立健全重难点问题研判会商、阶段工作抽查督查、季度例会通报等制度。针对生活垃圾再生资源政府购买服务的较为普遍，评价标准欠缺的实际，出台了《绍兴市关于第三方再生资源回收合作企业绩效考核办法（试行）》，通过制度建设深入推进全域无废城市创建走深、走实。

## 越城区数字化改革助力“变废为宝”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是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重要环节，也是群众关注的高频事项和民生实事之一。2019年以来，越城区以“无废城市”创建试点为契机，初步构建了“社区回收站点、区级分拣中心、再生资源利用企业”三级回收利用体系，累计建设回收站点156个、分拣中心2个、龙头企业2家，上线再生资源回收管家小程序，这是全省首个由政府主导的再生资源回收应用端。日前，越城区再生资源智慧管理应用场景被列入全省首批双循环应用场景培育库。

为解决低附加值和大件垃圾无人回收、价格不透明、居民

投送不方便、政府数据不互通、管理不智能等问题，越城区还对原有系统进行了迭代升级。在“V字”下行阶段，梳理出生活垃圾资源化、居民服务便利化、政府管理智慧化等3个核心业务，并逐级拆解至最小任务项，明确牵头单位和协同单位职责，构建了涵盖22项最小颗粒化任务的任务体系、涵盖17项具体指数的指标体系、涵盖4大数据源的数源体系。在“V字”上行阶段，确定了业务协同流程和数据集成流程，将2家回收企业数据和政府侧数据进行多跨集成，打造集信息查询、线上预约、上门回收、积分兑换、过程监管于一体的数字化流程；通过数字驾驶舱，对后台多源数据实时归集和智能分析，形成用户整体画像，打造再生资源闭环管理“全链条”。

升级后的系统上线以来，越城区能及时掌控全区再生资源回收动态数据，实现了“一屏监测、一键直达、全程掌控”。可实现回收品类全覆盖，已回收低附加值物品8091吨、大件垃圾类272吨，其中大件垃圾回收率提升了63.2%。提升居民服务便利度，小程序累计访问人数达5.2万人次，累计为居民解决问题1.7万个，促成线上预约下单上门服务近5万次，兑换积分1100余万元，回收利用率提升10%以上。

## 上虞区首条船舶生活污水接收船 成功试运行

6月21日上午10点左右，上虞区第一艘船舶生活污水接收船进行了试运行，通过对船舶抽取、排放油污水全过程的测试，顺利完成了接收任务，即日起将投入使用。

此艘船舶生活污水船舶设置了2个存储仓，分别用来接收

生活污水和油污水，生活污水存储仓一次性可存储 20-30 只船舶的污水量，油污水存储仓可储存 20 只左右，基本能应对辖区目前的污水接收量。今后该船将暂时停泊在红星锚泊服务区，定期为船舶清污，目前，每艘船舶要求每月必须清污一次，完成接收后，将开具单据用于证明该船舶已完成本月任务，并且清污过程均为免费服务。

船舶生活油污水流动船舶的加入，使得上虞的船舶防污染体系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目前，辖区 100-400 总吨内河货船的生活污水系统均已全部完成改造并检验发证，并在 3 处设有船舶生活污水自处理装置，配备船舶生活污水回收流动车两辆，将上虞的绿色航运网打造成多方位、多样化的坚实重器，为“无废城市”的创建提供了强大的助力。

## 诸暨市“四化四全”模式健全有毒有害垃圾收运处置体系

今年以来，诸暨市针对有毒有害垃圾收运处置难问题，推行“四化四全”模式，在统筹协调、精细管理、数字化改革、有效监管等方面下功夫，不断健全有毒有害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较好提升了规范化处置水平。

**一、一体化推进，全景式考量。**坚持全市一盘棋，统筹抓好组织落实和保障工作。一是明晰分工强合力。由市“无废办”牵头，制定出台《诸暨市有毒有害垃圾管理办法》，细化建设局、农业农村局、生态环境分局等 11 个部门和镇乡（街道）工作职责，并实施年度考核评价。二是由点到面强覆盖。按照先易后难的原则，从行政村向自然村拓展，由封闭式小区向开放

式小区拓展，城区内收运处置规范小区达 211 个，并实现机关单位、商圈、写字楼等全覆盖。三是专项资金强保障。市财政切出专项资金用于有毒有害垃圾收运处置工作。市建设局和生态环境分局等逐年增加对该项工作的年度预算。

**二、精细化管理，全过程规范。**紧盯收运和处置关键环节，加强配置设施和能力建设。一是织密收运网。建立村级有毒有害垃圾收集点 422 个，镇级转运站 23 个，由属地镇街安排专门车辆、人员进行收运；城区每个小区设立收集点，其中 22 个示范小区在楼道设置收集点，由环卫集团负责收运；机关单位由第三方负责收运。二是推行联单制。全面建立有毒有害垃圾管理台账，收集、转运、处置全环节做好登记，废旧灯管、电池等委托市外单位处置严格实行转移联单制度。三是把好处置关。将处置单位纳入重点监管名单，并定期组织专家进行指导和评估。着力提升有毒有害垃圾处置能力建设，拟新上过期药品、化妆品等处置项目 1 个。

**三、数字化引领，全链条塑造。**强化数字化改革思维，提高分类、收运、处置“智慧化”水平。一是运用“互联网+”。推广使用“联运好分类”APP，实施积分制管理，并开展“上门回访，检查评分”等面对面宣导工作，在源头分类上做好服务和管控。二是运用“物联网+”。通过监管平台对收运车辆驾驶员信息、实时位置、运行轨迹、运行状态等进行综合性监管，确保安全、规范。三是推行“大数据+”。结合小微企业危废收集智慧运营管控平台，实行“点单式”收运，并通过大数据对收运及处置数据进行综合分析，掌握有毒有害垃圾的动态变化。

**四、常态化监管，全方位提升。**积极探索长效管理机制，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一是加强工作引领。利用广播电视、

微信公众号等加大舆论引导和典型宣传。结合“五星达标、3A争创”、“支部主题党日”以及考核评比等活动，做到常抓不懈。二是加深多方协同。市府办定期召开协调会，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问题；市“无废办”每季度组织体系运行“回头看”；市人大、政协开展相关工作调研、督查和协商活动。三是加大执法力度。今年以来，市综合执法局开展“亮剑1号”行动，对全市物业小区、大型商超等垃圾分类工作进行检查，发放整改34份，立案处罚10起，处罚金额4700元。

## 简讯

1、6月25日，市无废办完成对6个区、县（市）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督查，合计发现六大类23个问题，下发督办单6张，要求限期整改，并要求各地务必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新要求、制定新标准、新进度，举一反三，持之以恒，久久为功，持续擦亮“无废城市”这张来之不易的金名片。7月起，市无废办将陆续对各地完成情况开展后督察。

2、6月22日，大连市人民政府研究室陈云贵主任一行来绍调研绍兴市“无废城市”信息化平台工作。

3、6月23日，上海市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会同生态环境部固管中心专家来我市调研学习无废城市建设、信息化管理、危险废物收集等管理经验。

4、6月25日，绍兴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媒体曝光的通知》，近期市

分类办将按照市领导对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通过今日聚焦等媒体对垃圾分类工作开展过程中源头减量、分类质量、项目建设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及不足进行跟踪曝光。

5、6月25日，绍兴市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媒体曝光的通知》，近期市分类办将按照市领导对垃圾分类工作的重要指示，通过今日聚焦等媒体对垃圾分类工作开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进行跟踪曝光。

6、近日，绍兴越路环保科技土壤集中循环利用处理中心一期项目建设近日顺利完工。该项目位于绍兴市滨海新区，总投资1.2亿元，其中一期投资5000万元，建设厂房1.5万平方，污染土壤储存能力达2万立方，具备年集中处理修复污染土壤达30万立方以上的能力，在市交投集团下属企业浙江越路建设集团的大力推进下，仅用四个月时间便建设完工，投入运行后将有效解决我市传统土壤修复模式存在的临时场地建设标准不高、修复后土壤消纳出路困难、分散治理效果难以保障等问题，为绍兴“无废城市”建设赋能。

7、6月22日，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在全市范围内开展规范全市建筑渣土（泥浆）管理秩序，迎接建党百年大庆，城市管理“利剑”集中统一行动。本次集中统一行动共出动执法人员776人次，其中：综合执法部门498人次，公安部门110人次，交通运输部门98人次，建设部门70人次；检查工地119个，设立卡点61处，检查车辆1053辆，依法暂扣违法车辆42辆，拟立案29件，拟罚款数17.71万元，取得较好成效，为建党百年华诞保驾护航。

8、6月23日上午，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及下属单位各支部党

员志愿者赴府山街道书圣故里开展“保护环境 拾起文明”公益健步行志愿服务活动，37名党员志愿者参加此次活动。参加活动的志愿者手持垃圾袋和清理工具，弯下腰细心清理社区绿化带和道路两侧的废弃物，用实际行动争做城市管理的宣传者、实践者、推动者。

9、6月16日，市供销总社副主任吕永江赴上虞区、新昌县和嵊州市开展农村再生资源建设情况调研和督查。吕永江一行听取了当地再生资源主管部门对农村站点建设进度、存在困难及意见建议的汇报，并参观了部分已建站点和新建分拣中心，并传达了市府办对当前农村再生资源建设进度缓慢的督查通报，希望各区、县（市）按年度计划赶进度，整改不足之处，高质量完成2021年农村再生资源建设任务。

10、6月25日，市商务局、市供销总社联合赴上虞区专题调研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工作，市商务局局长钱肖华、市供销总社理事会主任董友庆参与调研。调研组在上虞区供销社召开座谈会，听取了该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工作总体进展情况，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企业的构建、运行情况，并与调研组就运行模式、困难问题、意见建议进行了深入交流。会后，调研组实地走访了上虞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分拣点，现场了解再生资源回收分拣流程，并与企业深入交流。

11、6月21日，越城区生态环境分局对辖区内一家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七十九条规定，擅自设置露天堆场堆放危险废物的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三项的规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对该企业处罚款62万元。

12、6月17日，柯桥区综合执法局组织16镇街及相关部门

召开柯桥区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暨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排查整治工作推进会。

13、6月22日，柯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对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进行了专项检查，现场查看了危废经营单位的处置情况、台账记录情况，并指出存在问题，要求其及时整改。

14、近日，柯桥区卫生健康局对部分民营医疗机构医疗废物收集处置情况进行检查，现场情况较好未发现医疗废物收集处置存在问题。

15、6月15日，上虞区市场监管局对区内7家产废实验室（包括2家市场监管系统检测机构）废弃物处置情况进行全面摸排，督促各产废实验室完成浙江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注册登记，并通过信息系统网上申报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等有关资料，运行电子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全面掌握实验室危险废物产生和处置底数。

16、6月16日，上虞区生态环境分局邀请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对全区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及各中队执法人员开展固废、土壤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并下发固废、土壤方面《告知书》，有效提升我区企业固废、土壤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意识，切实提高企业污染防治整体水平，全面落实企业固废、土壤方面污染防治主体责任。

17、6月17日，上虞区无废办、分类办召开半年度工作推进会，无废办汇报半年度工作进展情况，区发改局、商务局、综合执法局分别汇报限塑行动、再生资源回收、生活垃圾分类等相关重点项目推进情况，并讨论部署下半年工作计划。

18、6月21日，上虞区生态环境分局赴杭州湾经开区检查指导，对企业现场开展环保隐患排查，重点检查了企业约谈问



题整改情况、主要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情况以及固废贮存处置情况，为“无废城市”创建保驾护航。

19、6月24日，上虞区无废办、农业农村局、分类办、崧厦街道赴祝温村开展“无废乡村”指导工作，对照评价指南，逐条解读，解答疑惑。

20、6月25日，上虞区无废办、分类办督查再生资源智能化分拣中心、绿色综合体及无废工厂建设相关情况。

21、6月21日诸暨市人大会同相关部门对本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实地踏勘了绍兴顺丰速运有限公司诸暨分公司、诸暨市人民医院、浙江黑猫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诸暨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诸暨市污泥处置项目等点位，了解了各类固废回收利用及处置管理情况。要求各有关部门认真依法履行职责，逐条对照法律规定开展自查自纠，推动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全面有效实施。

22、近日，浙江诸暨七湾矿业有限公司成功打造全绍兴地区首个无尾矿库企业，“变废为宝”实现对尾矿的综合利用，降低了尾矿库贮存风险，提高了尾矿综合利用效率，目前运行情况稳定，每天约回采500吨尾矿。

23、近日，新昌县卫健局开展了2021年“无废医院”创建督查工作，督察组赴第一批“无废医院”创建单位，通过听取汇报、资料调阅和现场核查等方式对推进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确保“无废细胞”建设高质量完成，提升医院品质。

---

报：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

发：各区、县（市）委、人民政府，市级各部门。

---

编辑：杨晶晶

审稿：钱进

签发：方林苗

---